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17-055

##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 及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曹仁贤先生关于提前解除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曹仁贤先生因为本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借款支持，2015 年 8 月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曹仁贤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共 12,000,000 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8 月 25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8 月 25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15-068 号公告）

2016 年 8 月 25 日该笔质押期限届满，曹仁贤先生就该部分股票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业务，此次延期购回业务约定购回交易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25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16-049 号公告）

2017 年 7 月 27 日，曹仁贤先生质押给国元证券的 2160 万股（原质押 1200 万股，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转增 960 万股）已提前购回并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目前，曹仁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51,00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13%，其中已质押 52,382,500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1.61%，占公司总股本的 3.62%。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